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A Resources Limited**

**優庫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12)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之披露

本公告乃優庫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8條發出。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機構(「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認購人同意認購本金額為164,865,750港元之認購票據(「票據」)，票據之最終贖回日期為發行日期後滿18個月之日。

根據票據之條款，倘若(其中包括)(i)李楊先生(「李先生」，本公司之主席兼控股股東)不再是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ii)李先生不再是本公司之主席，則將會屬於違約事件。於發生違約事件時及其後任何時間，認購人可向本公司發出通知，據此，一份或更多的票據連同全部應計利息將即時到期及須予償還。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李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56.25%。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規定，只要上述責任繼續存在，本公司其後的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將會繼續載有所要求披露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優庫資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朱樂峰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楊先生、李曉蘭女士、王爾先生及徐米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智武先生、李忠權博士及汪靈博士。

\* 僅供識別